

新產業 新增長 新就業

唐英年

扶持新興產業，在社會上已有廣泛共識；要深化六大優勢產業，政府的「參與」是有需要的，社會可以進一步討論落實的模式。現在，全世界經濟發達的地區都把眼光聚焦在新興產業上，香港不僅不能落後於這個世界潮流，還應該引領潮流。以新興產業推動經濟轉型這個良機，香港不能錯失，而以新產業帶動的新發展，新機遇，要令打工仔受惠。

香港是國際金融中心，環球貿易樞紐，這地位並非一朝一夕得來，但長遠經濟發展，不能單靠金融、地產、旅遊這些「老本行」，政府於2008年提出在推動傳統產業之餘，亦要發展六大優勢產業，我認爲朝向多元化經濟發展的大方向正確，但稍嫌新興產業的發展緩慢，需要在政策上加大扶持力度，創造大量新就業機會，拉動社會流動性。

回歸初期，香港處於過渡時期，馬上要面對亞洲金融風暴及科網股泡沫爆破引起的不穩定外圍環境，香港物業市場亦大幅調整，到2003年沙士爆發，經濟雪上加霜。特區政府適時應對，大力發展金融、貿易物流、旅遊、專業服務這些支柱產業，配合中央放寬自由行措施，令香港經濟止跌回升，也帶動與旅遊相關的零售業發展。

時至今日，這些傳統產業仍然是經濟支柱。香港要踏入新的發展階段，是時候作好中長線部署，檢討現有的支柱產業，並了解是否有新產業具發展潛力，推動香港經濟和就業更上一個台階。

流動少 升職加薪難

經濟不是離身議題，和市民大眾最關心的就業問題息息相關。香港整體的失業率雖然處於3.2%的低水平，理論上接近全民就業，但問題是青少年失業情況持續高企在雙位數字，是整體失業率的5.5倍，情況令人關注。

這陣子我到地區探訪，除了遇上受惠經濟增長的一群之外，亦遇到部分青年人、中年人抱怨經濟增長只集中在金融、地產、建造、旅遊等行業，與他們的工作無關，他們工作辛苦但發展機會不大，升職加薪的機會不及上一代人，頗有前途渺茫之嘆。

爲政者要急市民之所急。看待就業向上流動性低，可以將之解釋爲香港經濟步入成熟階段，難免出現世界其他大城市的難題，出現社會流動性減弱，中下層難以向上流動。但光是解釋問題產生的原因，並不足夠，我們要協助市民解決問題，如何增加向上流動機會，是我要深切思考的課題。

解決問題的方向是要大量加快新產業的發展，要定出具體目標，推動新產業創造新就業職位，當大量的新公司新生意時，自然要在現有勞動力市場發掘人才，令中青年業者有跳槽轉行的機會，令青少年人有就業的前景。

香港不同歐美國家，她們很難有新產業的發展，就業機會反覆減少。香港處於急速發展的祖國南大門，又是國際商務樞紐，完全有條件經營更多新業務。中央在「十二五」規劃綱要

中，提出支持香港增強產業創作能力，加快培育新的經濟增長點，當中支持香港發展醫療、環保、檢測及認證、文化及創意、教育和創新科技，很多行業與我們過去提倡的六大優勢產業有關，亦有一些過去未發掘的機會。

改思維 變身促進者

香港在醫療和教育領域一向處於亞洲領先地位，但服務限於本土的需求，未有將高質素的服務產業化。環保工業已在本港萌芽，但我們未有將科技實踐的經驗發揚光大。香港本身的品牌更加是檢測及認證的最強後盾；香港匯聚中西文化、自由的風氣，亦走在潮流之先，具備發揮文化及創意最好的土壤。由此可見，發展這些新產業機會處處，只要有合適的條件，進一步扶持，定能水到渠成，成爲「朝陽產業」，產生大量新職位。

目前六大產業的附加值約一千二百億元，佔本地生產總值(GDP)約8%。這些產業創造的新職位可數以萬計，當能大大增加現有勞動市場的流動性，增加打工仔轉行跳槽、升職加薪的機會。不過，要達致此目標，政府要有新思維，調整角色，主動針對新產業，提供所需協助，由過往「樂觀其成」，變成一個「促進者」的角色。

新一屆政府應加大力度，利用香港本身的品牌優勢來推動其發展，一方面應在土地、資金等方面提供支援，例如，可否以配對基金形式鼓勵市民創業，發展這些新興產業。人才也是企業能否生存下去的重要元素，大學及職業培訓機構要研究如何在課程上配合，培訓人才。另一方面，政府可研究在程序上如何拆牆鬆綁，切切實實地扶持它們，以便盡快見到成果，見到新的就業機會。簡言之，我們應該用新思維、新角度，不怕打破既有框架的態度看待新興產業的發展。

一個城市的發展就如創意一樣，需要不斷注入「新血」，這包括六大產業在內的新產業，正正是香港的新血，讓香港的經濟結構豐富起來。而七十後的深思熟慮與經驗，八十後的意念，九十後的衝勁，將會是推動新興產業發展的重要動力。政府就要有定向目標，全力促成。

扶持新興產業，在社會上已有廣泛共識；要深化六大優勢產業，政府的「參與」是有需要的，社會可以進一步討論落實的模式。現在，全世界經濟發達的地區都把眼光聚焦在新興產業上，香港不僅不能落後於這個世界潮流，還應該引領潮流。以新興產業推動經濟轉型這個良機，香港不能錯失，而以新產業帶動的新發展，新機遇，要令打工仔受惠。

最近內地接連發生跌倒老人無人救引發了不斷的熱議和反思；18日，佛山兩歲女幼童王悅被兩車碾輾，不但兩肇事司機逃逸，路過的路人熟視無睹，漠然不救，最後才被一位拾荒的老婦施救。小悅悅事件震驚了佛山，震驚了全國，也引發了國人的大反省和大討論。如何走出當前的道德困境？如何破解當前的道德難題？如何化解當前的道德危機？現在眾說紛紜，莫衷一是。在筆者看來，首先需弄清當前道德困境、道德難題、道德危機的關鍵問題之所在，其次是探討解決問題之道。

道德出現困境值得反思

中國出現如此嚴重反常的不救老人、不救幼童的社會問題，國人在感歎中國社會病得很嚴重，在驚呼人們的良心何在？良知何在？正氣何在？仁愛何在？人性何在？道德何在？媒體輿論、網民大眾都在熱議這個中緣由。一般認爲，不救老人、不救幼童是「怕惹麻煩」「怕惹官司」，於是袖手旁觀，冷漠置之，便成了不得已的且無奈的選擇。而且普遍認爲，這皆因六年前的南京彭宇案和近年的天津許雲鶴案判決，枉判，使救助跌倒老人的彭宇和許雲鶴反被被告並被判負民事賠償責任所帶來的負面社會影響所致。然而，在筆者看來，這並非導致當前不救老人、不救幼童的社會問題、道德問題的根本原因，最多不過是一個被媒體輿論放大的誘因而已。而且由於媒體輿論對彭宇案、許雲鶴案過多的質疑、拷問，以至被過分放大、渲染，而產生了未曾料到的反作用、反效果。這就是誤導了社會大眾進入了「做好事得不到好報」「救人反而吃官司」「助人反而惹麻煩」的認知誤區和救人會付出成本和冒風險的意識誤區，以及因此而對跌倒老人、被車碾幼童視而不見、見死不救的與良心、道德相連的社會現象，從而使道德跑偏，道德被扭曲，道德遭遇困境，道德出現危機。這是值得深刻反思的。

重塑社會道德是當務之急

另一方面，對跌倒的老人、被車碾幼童得不到及時救助而失去生命所引發的道德問題，媒體輿論則更多地關切如何立法保護施救者，如何設立救濟基金解困，以鼓勵和支持人們救助跌倒老人和遇險的幼童。儘管這些想法見解不失爲解決當前道德困境的一種補救辦法，但這不是挽救道德扭曲、道德沉淪、道德危機，重塑社會道德的根本之道。

當前，出現的見危不助、見死不救的社會現象，說得嚴重點，的確是一場道德危機。化解這場道德危機的根本之道是，回歸道德的本真、本性、本質，回歸道德的理性、價值和自覺，重塑純真的質樸的社會公德。道德原本是純潔的、無私的、利他的，是不帶功利色彩和風險考量的。道德從古至今都是高尚而平常的社會風尚，社會責任、社會義務、社會習慣，習慣成自然。道德實踐自然而然而成爲一種普遍的、率真的、誠懇的、實在的社會自覺、公眾自覺行爲。而今的道德困惑、道德扭曲、道德變異、道德變態所形成的道德危機，皆因道德沾染了功利主義，即摻雜了功利因素、風險因素所致。因此，道德困境、道德危機只能靠道德倫理、道德理性、道德自覺、道德責任、道德義務、道德力量來化解。其關鍵在於，清除現今道德所沾染的功利主義，回歸道德的本真、本性、本質，才是最最重要的當務之急。

自古至今，多少人前仆後繼、義無反顧地爲救人於危境而犧牲了自己寶貴的生命。在他人身處危難的緊急情況下，當機立斷，縱身救人者，哪有功利私念，哪有風險意識？全然憑着道德本能、道德責任、道德義務、道德自覺、道德力量而在不經意間完成了道德義務，甚至是付出生命的道德壯舉。他們爲此含笑九泉，也不曾想過被救者感恩和社會讚揚。其所體現出來的道德無功利、道德無私慾、道德無雜念，正是道德的真諦所在、本質所在。試問心自問，在無須付出生命代價的情況下去扶助跌倒老人，救助遇險幼童，還因考慮施救的成本風險而不爲，豈不是成了失德、缺德，泯滅人性的冷血動物了嗎？！其實，即使兇殘的動物爲生息繁衍，也會拚命保護遇險的幼崽的。難道人不如動物了？！當然不是，人類之動物所比動物高尚文明，其重要的一點是，當今人類乃是講究和崇尚社會倫理、社會道德、社會公義、社會民主的文明社會。

梁家傑又在欺騙港人

方中平

《入境條例》已被判「違憲」，如果當局真的聽從梁家傑「高見」，要求入境處處長在審批時將外僑拒於門外，肯定會引發無日無之的訴訟。梁家傑的說法一是誤導市民不必對外僑湧港「杞人憂天」，意圖推卸公民黨在居權案上的罪責；二是欺騙市民以爲單靠入境處處長便可推外僑申請拒於門外，擺入境處上枱，將阻截外僑湧港的責任全推到入境處身上。公民黨在外僑居港權一役靠害港人已是證據確鑿，水洗難清，梁家傑身為資深大律師，在事件上大話連篇，多番誤導港人，爲公民黨解圍，對自身的政治誠信及專業操守完全不顧，也暴露了公民黨虛偽投機的面目。

當局要求暫緩執行《入境條例》就外僑居權案違憲裁決的申請，高等法院法官林文瀚昨日裁決認爲目前毋須頒布暫緩令。公民黨黨魁梁家傑隨即表示，高院的判決意味合資格的外僑可提出申請，但入境處可以決定何時處理，可以一年、兩年或三年後才批，沒有任何人可以逼入境處在三星期內作出決定云云。梁家傑顯然又再欺騙港人，試問《入境條例》已被判「違憲」，入境處處長還有什麼法理依據對外僑申請「截龍」？就算沒有人可迫入境處盡快批核，難道就可以將申請一拖幾年甚至幾十年嗎？梁家傑的說法一是誤導市民不必對外僑湧港「杞人憂天」，意圖推卸公民黨在居權案上的罪責；二是欺騙市民以爲單靠入境處處長便可將外僑申請拒於門外，擺入境處上枱，將阻截外僑湧港的責任全推到入境處身上，將來如有問題一概與公民黨無關，盡顯其人的虛偽狡詐。

入境處不能阻擋外僑湧港

高院否決當局的上訴後，所有與訴訟人條件相若的外僑，將可根據裁決向入境處提出居港申請，數以萬計外僑湧港的危機已經迫在眉睫。對公民黨而言，數以萬計的選票即將流入口袋，固然心中竊喜，但同時在居權案一役的禍港行爲亦已引發眾怒，隨時得不償失。於是梁家傑再次使出「詭棍」伎倆，指入境處處長可透過行政措施「限制」外僑取得居港權，而處處長有權批或不批，即是說只要入境處處長堅持不批，外僑湧港便不足爲患，市民也不要再批評公民黨了。然而，現時入境處處長雖然要求申請居港權人士提供四項資料，包括「是否有在香港有慣常居住地」、「家庭主要成員是否在港」、「是否有合理收入維持生活」、「是否已按法繳稅」，但這些資料只作參考之用，而非什麼明確要求或準則，更不是取得居港權的關卡，根本不能以此阻擋外僑湧港。

公民黨玩法亂港水洗難清

更重要的是，《入境條例》已經被判「違憲」，如果當局真的聽從梁家傑「高見」，要求入境處處長在審批時定出較高的要求，以將外僑拒於門外，肯定會引發無日無之的訴訟。原因是既然《入境條例》已經「違憲」，入境處處長還有何權力設立限制，要外僑符合這樣那樣的條件？屆時公民黨又可以此爲由，指入境處的限制是歧視外僑違反人權，再來一次司法覆核，當局欺詐機會極高，結果非但難以截龍，反而讓公民黨繼續樂此不疲地操弄司法覆核，官司勝了可以打擊政府威信，輸了收入也是袋袋平安。

公民黨在外僑居港權一役靠害港人已是證據確鑿，水洗難清，梁家傑身為資深大律師，在事件上大話連篇，以資深大律師身份多番誤導港人，爲公民黨解圍，對自身的政治誠信及專業操守完全不顧，也暴露了公民黨虛偽投機的面目。英國作家哈利法克斯在《文集》中說：「假如法律能為自己說話，它們首先就會起訴詭棍。」公民黨玩法亂港的行爲終將付出代價。

應讓強積金與全民退休保障並行

葉偉明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

行政長官發表任內最後一份施政報告，一如所料，政府以社會未有共識爲由，仍拒絕實施全民退休保障計劃，並聲稱要再做研究，這是令人失望，因爲現行的強積金制度仍有不少漏洞，部分低收入人士在退休時的強積金供款根本難以維持退休生活，故政府應雙管齊下，讓所有市民老有所養。

工聯會及民間不少團體在過去數十年已一直向政府爭取設立全民退休保障，但政府一直拒絕作出任何承諾，所謂「社會未有共識」只是藉口，若政府有心推動，實可以擔當協調角色，將各界未有共識變成有共識，情況和以前實施最低工資及強積金計劃一樣，最重要是看政府有否決心去推行。

近年政府及基金受託人經常宣傳強積金計劃可以爲市民提供一定退休保障，但現實上是強積金計劃對中年及長者的保障仍有不足，例如低收入人士所得的強積金根本難以顧養天年，以一個45歲、月入7000元的低收入人士計算，在65歲退休時，不計投資回報，只有約16.8萬元，這是否足以應付接着10多年的退休生活呢？大家心中有數。

對收入低於供款下限的低收入人士及非在職婦女來說，強積金計劃更不可能提供任何退休保障。

強積金制度對打工仔最不利是有關對沖機制，現行制度是當僱員被解僱時，僱主可以將強積金僱主供款那部分與遣散費或長期服務金作對沖（僱主有權以強積金中僱主供款部分抵銷應要支付的遣散費或長期服務金），僱員的強積金供款便有如白供。非正式統計打工仔每年被對沖走的強積金款項便高達20億元。

我過往處理過不少勞資糾紛，部分不幸打工仔只要曾被解僱三、四次，其強積金款項實所剩無幾，所謂退休保障變成聊勝於無。故勞工界一直要求改善現行強積金制度，首要取消對沖機制，保護僱員應得的強積金供款；當局亦要增加強積金收費的透明度。

歸根究底，設立全民退休保障制度方是真正讓全港市民老有所養方法，低收入人士及家庭主婦也可以受惠。不少人會質疑，全民退休保障開支龐大，是由就業人士補貼低收入或非就業人士，但大家不要忘記，若現行強積金根本不足以養老，有困難市民最終亦可能要申請綜援爲生，這方面開支亦將會大幅增加。故爲何政府不認真考慮一個全民可以受惠、沒有標籤效應的全民退休保障，讓大家可以安享晚年。

據陳日君自言，2000萬元捐款主要用於：捐給慈善機構、贊助翻譯及出版書籍、赴羅馬和波蘭坐商務客位，以及捐給內地神父和地下教會（例如，若有內地神父去歐洲，會給每人50歐元零用錢）等等。總之，陳樞樞的解釋，涵義是「沒有亂用」和「沒有私吞」，只可惜他沒有公布具體及詳細的賬目，大眾只能像相信天主一樣相信他了。

陳日君又稱捐款沒有用於政治方面。不知道資助地下教會算不算政治用途？也不知道資助地下教會究竟用了多少錢？幾千？幾萬？幾十萬？幾百萬？主教大人說，現時捐款只剩下幾十萬元，是不是又到了黎智英開支票給陳日君的時候了？

陳日君表示，黎智英從來沒有問過他捐款的目的，「一個字都沒有」。眾所周知，陳日君、黎智英、李柱銘和陳方安生，是「反中亂港」的著名「四人幫」，他們多次聚會，策劃於密室；陳黎二人不談捐款事，陳說「一個『謝』字都沒有」，各位看官，你信不信？如此這般，似乎不近人之常情，難道他們二人果真是「世外高人」？

凡是宗教（不包括邪教），均講究誠實及導人向善。陳日君接受巨額捐款，隔了這麼多年才向公眾作簡單交待。願天主多多保佑他吧！阿門！

陳日君說捐款為何臉紅

李民理

天主教香港教區前主教、人稱「政治主教」的陳日君，10月19日上午開記者會，原定是談關於「校本條例」一案被終審法院判敗訴的事，但記者們對陳日君是否如傳言所述接受黎智英巨額捐款有更大興趣。記者的「興趣」，倒是市民大眾的心聲。市民普遍希望知道，陳日君與「壹傳媒」老闆黎智英之間，有沒有或有甚麼秘密的、骯髒的交易？

陳日君起初不回應捐款的事，但在記者的再三追問下，不得不作了某些交待。陳日君交待事件時，不斷除下眼鏡看「貓紙」，可見他實際上是早有準備。開始時不作回應，大抵是屬於「故弄玄虛」或「裝神弄鬼」，也有可能是希望「蒙混過關」，這就不大像宗教人士或神職人員應有的作爲了。

「政治主教」在回應捐款事件的過程中，有三種表情或反應不同平時，頗堪注意，值得大眾（包括心理學家）分析研究。其一，「主教大人」（陳日君現爲樞樞主教）臉泛潮紅，這一點從電視直播畫面上看，由於是特寫鏡頭，可能比在現場

更清楚。那麼，陳日君為何會「臉紅」呢？是否因涉及巨款2000萬元，且是「私相授受」，因而心中虛怯和感到羞愧呢？會不會是害怕市民懷疑他老人家德行有虧呢？

其二，在回應捐款事件的過程中，陳日君多次吞嚥口水，是不是心中有某些緊張？是不是腎上腺素分泌上升所致？2000萬元不是小數目，身為樞樞，無論是為了自身的名譽或教廷的名望，倘若陳日君感到緊張，那也是可以理解的。陳日君大概很重視他的「一世清名」，相信他不願意被區區2000萬元「毀於一旦」。

其三，陳日君回應事件時，說到關鍵處，不斷揮舞右手，且動作頗大，這明顯是激動的表现。陳日君為何激動？估計是他要避免有人懷疑其將捐款用於個人享受。陳日君在記者會上及記者會後多次解釋，若捐款用於個人享受，他早就會請一名司機，而不會經常搭的士或坐公共車了。陳日君倘是為了本身的廉潔聲譽可能受損而激動，這是可以理解的。那麼，這2000萬元用到哪裡去了？

當前道德危機的解決之道

蕭轍元